

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新建字〔2025〕106号

签发人：李 胜

办理结果：B

关于对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082号建议的 答 复

王嘉笙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集镇宅基地风貌管控”的建议收悉。您的建议深入分析了当前集镇宅基地建设中风貌管控存在的问题，并提出了具有很强针对性和操作性的对策措施，对我县提升乡村建设品质、塑造地域特色风貌具有重要指导意义。我局高度重视，经与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共同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强化传统村落保护传承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河南省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导则》，以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为重心，建立

长效机制，科学编制规划，强化保护传承，提质人居环境。截止目前，我县已有 10 个村落被评为国家级传统村落，34 个村落被评为省级传统村落，68 个村落被评为市级传统村落。依托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利用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。坚持高标准规划，聘请省内外高水平规划设计团队，编制了《新县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》。立足新县实际，确定了大别山“红绿古”文化融合传承样板地、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示范区的示范目标，努力建成红色文化、绿色生态、古色村落三者合一的传统村落示范体验区。

二、推进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。根据规划编制“四级联动”要求，同步开展县级、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。新县下辖 17 个乡镇（街道、管理区），按照最新文件要求，我县位于中心城区的 4 个乡镇（新集街道、香山湖管理区、金兰山街道办、浒湾乡）周边未在中心城区范围内的村庄需编制乡镇国土空间规划，招标程序已经完成，近期组织开展工作。非中心城区的 13 个乡镇（吴陈河镇、沙窝镇、陈店乡、苏河镇、千斤乡、卡房乡、陡山河乡、郭家河乡、酒店乡、箭厂河乡、田铺乡、周河乡、八里畈镇）国土空间规划初步成果已完成，待评审。

三、有序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。新县共有行政村数量 193 个，按村庄分类，各类型分别是：城郊融合类 42 个，整治改善类 106

个，聚焦提升类 6 个，特色保护类 30 个，搬迁撤并类 9 个。其中“应编尽编”的村庄规划 184 个，已经编制完成和正在编制的村庄规划 116 个（其中已完成的 35 个，2023 年启动的 81 个村庄规划已完成初步方案），余下未启动编制的 68 个村庄，下一步根据乡镇的发展意愿和建设需求决定是否组织编制村庄规划。

四、加强乡村风貌引导管控。启动了《新县乡村风貌设计导则》设计，按照坚持生态性、乡土性、经济性、区域统筹与多样性的原则，结合乡村地区自然环境和历史人文资源特色，提出系统完善的风貌控制框架体系及具体的风貌要素设计理念，用于指导乡村建设和管理。村庄空间格局方面，分区分类控制引导；建筑风貌方面，彰显特色和谐统一；周边环境方面，尊重自然整治卫生；地域文化方面，注重文脉有效传承；内容深度方面，细化风貌技术指引等工作。同时，结合新县农村居民点建设现状和新县本地文化特色，按照豫南民居、新中式豫南民居、近徽派民居、苏派建筑、近苏派建筑等 5 种建筑风格编制了《新县农房设计图集》，村民建房可根据各村庄自然生态、资源禀赋、人文历史等因素，合理从五种建筑风格中选择一种，实行集中连片建设，避免农房建设杂乱无章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自然资源管理和乡村规划建设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！您的建议为我们改进工作提供了宝贵方向和动力。我

们将认真履行职责，狠抓落实，努力使我县集镇和乡村建筑风貌展现地域特色、留住乡愁记忆、彰显时代新貌。欢迎您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联系单位：新县住建局村镇股

联系电话：0376-2955267

联系人：陶德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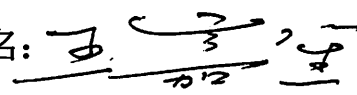
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5年8月8日



抄报：人大常委会办公室、县政府办公室。

2025年县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《征询意见表》

建议编号		承办单位	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满意程度	满 意	基本满意	不 满 意
提案编号	082号				✓		
标 题	关于加强集镇宅基地风貌管控的建议						
意 见	<p style="font-size: 2em; margin: 0;">无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">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 </p> <p style="margin: 0;">年 月 日</p>						
备 注	<p>1. 承办单位请将此表与答复文件一同寄给有关代表、委员；</p> <p>2. 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个选项中选择一项，在下面相应的空格中打“√”；</p> <p>3. 具体意见请填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附页；</p> <p>4. 请代表、委员将此表及时反馈给办理单位，由办理单位汇总交给县效能建设服务中心。</p>						